

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为控股子公司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担保的主要内容

子公司新疆中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中油化工”）因业务经营需要，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80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，期限为 6 个月，考虑到新疆中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实际经营需要，公司决定为其上述银行承兑汇票提供不超过 8000 万元的信用担保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新疆中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3 月，注册地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王家沟工业园区，注册资本 50,000 万元，公司主营生产溶剂油，汽油、石脑油（溶剂油）、石油气（液化）、甲醇、二甲苯的批发，成品油零售，煤炭加工、销售，仓储服务；石油化工产品、矿产品、生铁、钢材、铁精粉润滑油、及其他五金、建材皮棉、化肥、玉米等销售；铁路运输代理服务，房屋租赁，进出口贸易，设备租赁、装卸，国际货运代理、国内货运代理、物流咨询服务、车辆清洗等。本公司持有其 100% 股权。

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，该公司总资产 108,408.15 万元，净资产 37939.41 万元，2015 年实现营业收入 45,294.38 万元。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，新疆中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 100,021.07 万元，净资产 38,807.49 万元，1-9 月实现营业收入 30,642.06 万元。

三、董事会意见

中油化工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，经营及财务状况稳定，具有一定的债务偿还能力，本次为其银行承兑汇票担保，有利于其主营业务发展。本次担保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审批程序合规，不存在损害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数量

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，公司实际已发生担保余额为 36,167.9 万元（其中公司为子公司担保 10147.9 万元，子公司对本公司担保 25000

万元，子公司对子公司担保 1020 万元。) ，担保总额占公司 2015 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值的 16.71%，占总资产 12.26%，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董 事 会
2016 年 11 月 19 日